

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文件

胜油勘发〔2023〕84号

关于济阳坳陷惠民凹陷南斜坡曲堤鼻状构造带 曲10断阶带曲38断块构造曲38评价井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的意见

2023年6月21日，油气勘探管理中心组织验收工作组对《济阳坳陷惠民凹陷南斜坡曲堤鼻状构造带曲10断阶带曲38断块构造曲38评价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调查报告表》进行了审查，并对项目现场进行了检查，出具了专家验收意见（验收专家意见见附件）。针对验收工作组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整改。经验收工作组专业技术专家对整改情况进行了复核，认为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各

项环保措施和要求，污染物排放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排放标准。

经研究，同意“济阳坳陷惠民凹陷南斜坡曲堤鼻状构造带曲10断阶带曲38断块构造曲38评价井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附件：

1. 验收工作组名单及签名
2. 验收工作组意见
3. 验收工作组意见复核（专家签字）

中石化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

2023年7月11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成员表

项目名称：济阳坳陷惠民凹陷南斜坡曲堤鼻状构造带曲 10 断阶带曲 38 断块构造曲 38 评价井项目

日期：2023. 6. 21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联系方式	签名
组长	建设单位	张伟强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	18706667226	
成员	建设单位	赵盛礼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	13280370089	
	建设单位	路成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	13255628625	
	验收(监测) 编制单位	高海焦	山东胜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5266053759	
	设计单位	李斌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钻井工艺研究院	13963358408	
	施工单位		东营大明钻井有限责任公司	18654600623	
	环评单位	张洋	胜利油田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	15263864862	
	评审专家	娄维国	胜利油田东胜精攻石油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615469135	
		程建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孤东采油厂	15954657773	
		王涛	胜利油田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	0546-6378162	
	其他				

注：建设单位组织建设项目验收。

济阳坳陷惠民凹陷南斜坡曲堤鼻状构造带曲10断阶带曲38断块构造 曲38评价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6月21日，油气勘探管理中心根据《济阳坳陷惠民凹陷南斜坡曲堤鼻状构造带曲10断阶带曲38断块构造曲38评价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和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曲38井位于济南市济阳区垛石镇卢村东150m处。本项目新钻曲38井1口，实际钻深3034m，完钻后发现该井无开采价值，已进行了永久封井。

2、建设过程及环境保护审批情况

2018年11月1日，原济阳县环境保护局（济南市生态环境局济阳分局）审批了《济阳坳陷惠民凹陷中央隆起带商河构造曲38评价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号为济阳环报告表[2018]99号；2018年12月27日，项目开始施工；2023年3月27日，根据地质勘探情况，经油气勘探管理中心试油管理室研究决定，曲38井不需要进行试油，临时占地已恢复原地貌，按照有关要求对项目区域生态环境进行恢复整治，项目竣工。

验收期间，根据现场踏勘和资料调研，本项目从立项至竣工过程中不存在违法行为，未收到环境投诉及处罚记录等。

3、投资情况

本项目环评阶段预计总投资782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万元，占总投资的1.92%；项目实际总投资782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5万元，占总投资的5.75%。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仅对钻井过程、封井期进行验收，不包括项目运营期。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资料调研及监测，本项目建设变动情况如下：

- 1、环保投资较环评阶段增加30万元；
- 2、实际钻井进尺增加304m；
- 3、钻井固废处置方式由就地固化改为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置方式更加环保；
- 4、生活污水由排至旱厕变更为依托环保厕所；

5、较环评阶段，实际未进行试油，未产生试油废水。

项目开发方式、生产工艺流程等未发生变化，未新增污染物种类。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10号）中有关规定本项目不构成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生态环保工程和设施建设情况

- 1) 井场建设时，严格按照设计方案进行施工，井场四周未出现超挖现象；
- 2) 钻井过程均在划定的施工作业范围进行，未随意开设便道，未发现车辆乱碾乱压情况；
- 3) 施工过程中，制定了相关的环保制度，严禁人为破坏用地以外植被，禁止猎杀野生动物；
- 4)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弃土、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置，施工现场未发现乱堆、乱放现象，且施工场地得到了清理。
- 5) 工程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了修整，临时占地植被已恢复。

2、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水

经现场调查，本项目钻井泥浆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大部分钻井废水进行循环利用，不能利用的部分拉运至济北联合站进行处理，经处理达标后回用于油田注水开发，不外排；施工现场设置环保厕所，生活污水排入环保厕所，定期清掏，未外排。

2) 废气

施工期钻井过程中，采用了柴油钻机和节能环保型柴油动力设备，并采用了高品质柴油及添加柴油助燃剂；地面施工则采取了一系列的扬尘控制措施。

3) 噪声

施工噪声主要是施工设备、运输车辆等机械运转产生。经调查，施工期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钻井过程高噪声设备采用了基础减振等措施，施工噪声未对周围声环境产生不利影响，且随施工期结束已随即消失。

4) 固体废物

根据曲38井固化泥浆的监测结果可知，曲38井固化泥浆各项监测指标均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1中一级标准排放要求。经调查，本工程施工期产生的钻井固废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钻井固废最终委托

胜利油田固邦泥浆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合理化处置；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不存在乱堆乱扔现象。

3、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经调查，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不涉及其他环境保护设施的落实情况。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大气污染防治效果

1) 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经资料收集及现场调查可知，散料运输车辆采取密闭方式，施工现场设专人进行定期洒水、清扫场地，钻井液配制材料等存放在指定材料房内等措施。

2) 施工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采用了节能环保型柴油动力设备。同时选用了高品质柴油及添加柴油助燃剂。

经资料收集及实际调查可知，项目实际严格落实了环评中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有效降低了对大气的污染。

2、水污染物防治效果

1) 钻井废水

本项目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钻井废水进行循环利用，不能利用的部分拉运至济北联合站进行处理，经处理达标后回用于油田注水开发，未外排。

2) 生活污水

本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排入施工现场设置环保厕所，由当地农民清掏用作农肥。

经资料收集及实际调查可知，项目实际严格落实了环评中水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废水都已转运、处理，未造成环境污染，没有环境遗留问题。

3、噪声污染防治效果

(1) 本项目采用了节能环保型柴油发动机，柴油发动机放置于机房内，机组设置减振基础。

(2) 泥浆泵设置了泵房，泥浆泵和振动筛等设备底部加衬了弹性垫料减振。

(3)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高噪声设备夜间停止施工。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本项目施工期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处置效果

1) 钻井固废

本项目在钻井过程中采用环保型水基泥浆，泥浆中不含铬等有毒有害物质。本项目钻井固废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钻井固废最终委托胜利油田固邦泥浆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合理化处置。

2)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暂存在施工场地临时设立的垃圾箱内，由施工单位拉运至生活垃圾中转站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经资料收集及实际调查可知，项目按照环评要求落实了固废治理措施，钻井现场固废均已转运、处理，设备都已搬迁，未造成环境污染，也未产生环境遗留问题。现场调查发现，井场作业区、生活区及周边卫生环境比较清洁，无零星垃圾散布现象。

五、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1、大气环境影响

非甲烷总烃能够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中挥发性有机物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2.0mg/m³)。

2、声环境影响

施工期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昼间70dB(A)，夜间55dB(A))。

3、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不涉及污染物总量控制。

六、验收建议和后续要求

- 1、补充封井工艺流程介绍。
- 2、完善工程内容与环评的变动情况描述。
- 3、补充调查钻井过程噪声防治措施。

七、验收结论

经现场验收调查，本项目严格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提出的相关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有效可行，未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本次验收调查期间，工程占地的生态恢复情况良好，井场内外土壤环境质量能够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各项污染物均能够达标排放，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因此，建议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曲38井项目验收组成员名单表。

李林国
刘春
王红艳

验收组

2023年6月21日

验收工作组意见复核

2023年6月21日，油气勘探管理中心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工作组，对“济阳坳陷惠民凹陷南斜坡曲堤鼻状构造带曲10断阶带曲38断块构造曲38评价井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评审，并提出了整改意见，整改情况如下：

整改意见：1、补充封井工艺流程介绍。

整改说明：报告补充了封井工艺流程介绍内容，见报告表2中主要工艺流程章节。

整改意见：2、完善工程内容与环评的变动情况描述。

整改说明：报告完善并细化了工程变动情况，详见报告表2-4、表2-5。

整改意见：3、补充调查钻井过程噪声防治措施。

整改说明：报告补充了钻井过程噪声防治措施调查情况，详见报告表4中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效果监测章节。

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

2023年6月26日

李林国 孙伟 刘倩